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届满，现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64,500 股已于 2025 年 5 月 7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872%，过户价格为 28.48 元/股。

根据《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 48 个月，标的股票分 3 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依据上一年度公司层面、子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结果分三期分配至持有人，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

40%、30%、30%。第一个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825,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9%。

2026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可解锁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8 日，结合《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政旦志远审字第 260000242 号），本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标；在子公司任职的参与对象包括子公司深圳市爱默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默斯”）的员工，鉴于爱默斯 2025 年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对应子公司层面的解锁比例为 0%；除在爱默斯任职的参与对象外，其余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所属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均已达标。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满后的后续安排

（一）关于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条件达标对应的权益

根据《持股计划》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管理委员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陆续变现第一个解锁期内可解锁的资产，并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分配给持有人；或者由管理委员会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出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将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由个人自行处置。如受法律法规限制无法过户至个人账户的，由管理委员会统一变现该部分资产，并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分配给持有人。

如存在剩余未分配标的股票及其对应的分红（如有），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确定处置方式。

（二）关于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标对应的权益

根据《持股计划》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经管理委员会确定因子公司层面或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的权益的处置方式为：根据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额度因子公司层面或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的，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如没有符合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择机出售后按照出资金额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由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

人共同享有或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存在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情况，对应的权益由管理委员会参照上述处置方式进行处理。

（三）关于本员工持股计划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但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